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白惠婷
電話：02-77366231
傳真：02-23976940
Email：rain112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政(一)字第10300398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競賽DM、實施計畫(1030039837_Attach1.doc、1030039837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監察院103年明鏡陽光四格漫畫設計競賽」實施計畫及活動DM電子檔各1份，請廣加宣導並鼓勵教職員工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監察院103年3月14日院台申伍字第103183085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建構永續之清廉政治，積極推展政治獻金法(下稱本法)之公開、透明及合理化之理念，以避免金權政治對我國民民主社會發展造成負面影響，兼以本(103)年11月29日將辦理「七合一地方公職人員合併選舉」，屆時將一次選出1萬1千餘公職人員，不僅為本法施行10年以來之最大型任務，亦為政府辦理民主選舉制度以來一次選出最多公職人員之選舉活動；監察院特舉辦以政治獻金法為宣導主題之四格漫畫徵選活動，期藉此活動來啟發參賽者的創思、共鳴，並進而引起更多民眾，一起認識本法，以達到推廣清廉政治之目標。
- 三、本次競賽活動共分為國中、高中(職)組及大專院校、社會

A041600_政風室3/03/19 09:52



121030018711 有附件



組兩組，收件日期自103年3月17日至5月16日止，詳細活動內容請至監察院陽光法案主題網網頁（網址：<http://sunshine.cy.gov.tw>）查閱最新活動資訊，並協助列印DM張貼於公布欄，以達廣泛宣傳效果。

四、本案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監察院活動承辦人陳先生（電話：02-23413183轉177）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本部政風處綜合預科

2014-03-18
交 18:54:04 章

裝



訂



線